关于不合格产品风险控制措施信息的通告

（2025年第十八期）

根据国家食品安全抽样检验信息系统信息显示，涉及郭兴芬销售不合格产品“大葱”1批次，现将对上述不合格产品所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情况进行公示（详见附件）。

附件：不合格产品风险控制措施信息公示表

昆明市东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5年9月8日

（公开属性：依法公开）

附件：

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措施信息公示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抽检基本情况** | | | | | **生产及购销存信息** | **企业采取措施** | **执法部门所采取的的措施** |
| **名称/规格** | **生产日期**  **批号** | **不合格项目** | **被抽样单位及所在地** | **标示生产企业名称及所在地** |
| 1 | 大葱 | 2025/5/19 | 标准指标：镉（以Cd计）,≤0.05mg/kg  实测值：0.07mg/kg | 名称：郭兴芬  所在地：云南省昆明市东川区铜都标准化集贸市场72号摊位 | 无 | 购进：4.02kg  销售：4.02kg  库存：0 | 整改情况：排查不合格原因，落实索证索票及进货查验制度。 | 1.进行不合格问题原因排查；  2.对销售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食品的行为立案调查。 |